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编号：2018-42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56 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宝（中国）”软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6,476,251.00 股新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46,476,251.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1.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388,879,301.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6,706,875.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72,172,426.15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全部到位，并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5]010119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本公司 2017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8,557,796.13 元，其中用于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 28,388,784.82 元，用于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 10,169,011.31 元。本公司 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7,449,597.93 元、理财产品收益 11,687,500.00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4,837,782.21 元（含募集资金存放在银行所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7,449,597.93 元、理财产品收益 11,687,500.00 元）。

（三）募集资金本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金额

本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5,673,641.57 元，其中用于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 18,951,845.55 元，用于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 6,721,796.02 元。本公司 2018 上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4,758,089.05 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35,985,115.29 元（含募集资金存放在银行所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理财产品收益的净额 65,429,651.77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15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的议案》，同意公司应桂林银行总行要求将原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变更为“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营业部”，除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变更以外，银行账号、户名均不发生变更。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营业部重新签署了新的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以上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项目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	补充日常流动资金	2107530029300889995	专户	1,227.42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营业部	与阿里巴巴在零售、支付系统领域开展业务合作	660200057036500010	专户	543,258.09

银行名称	项目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金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营业部	与淘宝(中国)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	660200057036500020	专户	73,290,340.83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营业部	与淘宝(中国)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	660200057036500039	专户	62,150,288.95
合计	—	—	—	135,985,115.29

注：“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及“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两个募投项目资金账户目前各有 2.5 亿资金在理财中，募集资金余额中不含上述共计 5 亿元的理财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一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6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项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择机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购买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资金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项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择机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及其它保本型理财产品，所购产品为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购买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资金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厦门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合同编号：17592），以闲置募集资金 5 亿元人民币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到期后，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以下简称“桂林银行北海分行”）分别签署《桂林银行漓江理财 2017-323 期协议书（保本型）》及《桂林银行漓江理财 2017-324 期协议书（保本型）》，以闲置募集资金各 2.5 亿元人民币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上述理财事项进行续期。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桂林银行北海分行分别签署《桂林银行漓江理财 2018-165 期协议书（保本型）》及《桂林银行漓江理财 2018-166 期协议书（保本型）》，以闲置募集资金各人民币 2.5 亿元（共计人民币 5 亿元）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项目募集资金实际购买理财产品为金额 50,000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以前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017 年 1 月 24 日及 2017 年 2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拟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与阿里巴巴在零售、支付系统领域开展业务合作”（简称“零售支付项目”）的募投项目，且将该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7,782.29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3）2018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拟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和“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的两个募投项目，且将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 63,036.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划款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8,887.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7.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035.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4,728.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2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日常流动资金	否	98,887.93	98,887.93	0	98,887.9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2、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	否	35,000.00	35,000.00	1,895.18	6,039.18	17.25%	2018/7/30	不适用	是	是
3、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	否	30,000.00	30,000.00	672.18	1,836.40	6.12%	2018/7/30	不适用	是	是
4、与阿里巴巴在零售、支付系统领域开展业务合作	是	75,000.00	271.74	0	271.74	100.00%	2017/1/31	不适用	是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8,887.93	164,159.67	2,567.36	107,035.25	65.2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38,887.93	164,159.67	2,567.36	107,035.25	65.2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p> <p>公司未按照《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投资计划进行投入的原因如下：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方面，在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12 月到位后，公司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了深度业务合作，公司与阿里的酒店预订平台阿里旅行“飞猪”共同推出“信用住”，开发了“未来酒店 1.0”到“未来酒店 3.0”的功能，按计划进度完成了现有酒店信息管理系统与“飞猪”的直连、信用住、会员服务平台接入、扫码支付等功能的开发和客户直连，以及包括自助选房、自助入住、离店前提前开发票以及扫脸入住等后续功能的开发；因此本募投项目的原定目标已经基本实现。考虑到新一代酒店信息管理系统技术向云化的变迁，公司与德国领先的云 PMS/CRS 公司 HETRAS 洽谈，并于 2016 年中下旬完成收购德国 HETRAS 公司全部股权；新一代酒店信息管理技术的加速变革使得公司“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的募投项目无需按照 2015 年 9 月公司公布的《募集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计划进行大规模投入即可实现原定目标，这是因为未来酒店信息系统将转向基于公有云的新一代信息系统，与酒店预订平台的接口问题将通过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I）调用的方式解决，将无需开发、维护以及设备投入。因此，考虑到公司与阿里旅行持续进行的直连合作业务将通过新的技术形式深入，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按计划进行大规模投入。</p> <p>2、“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p> <p>公司未按照《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投资计划进行投入的原因如下：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方面，在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12 月到位后，公司在餐饮领域已经打通了现有餐饮软件与阿里相关平台的接口，成功地为社会餐厅及酒店集团用户开通了从餐位预订、预点菜、扫桌台码点菜、电子账单推送、在线支付、外卖以及会员注册、会员积分、消费券管理以及电子发票等功能的 O2O 业务闭环，有力地提高了餐厅的市场关注度，提升了酒店餐厅的营销能力，大大降低了餐厅运营成本；同时公司配合与淘宝（中国）在餐饮领域的业务合作进行了一定的人员招聘，提高现有人员待遇；因此本募投项目的原定目标已经基本实现。目前餐饮信息管理系统技术也在向新一代基于云平台的技术方向加速变革，2017 年公司持续大力投入下一代云平台的餐饮信息管理系统研发，不断增强在连锁餐饮、酒店集团领域的功能，公司的新一代云平台餐饮系统“Infrasys Cloud”经过多家全球知名国际酒店集团的严格测试与评标认证为其下一代云餐饮管理系统，这是公司在餐饮信息管理系统技术变革方面取得的里程碑式进展。考虑到新一代云平台餐饮信息管理系统技术的加速变迁，以及新一代云平台的餐饮系统与阿里相关平台的直连对接将无需开发、维护以及设</p>									

	<p>备投入，因此，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按原来 2015 年 9 月公司公布的《募集资金可行性报告》的计划进行大规模投入。</p> <p>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合作目标目前已经实现，为更加优化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并拟将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63036.3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划款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该事项已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p> <p>《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拟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8-37）详见 2018 年 8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鉴于“与阿里巴巴在零售、支付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的原募投项目的目标已经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零售信息系统业务子公司实现，经公司 2017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及公司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终止与阿里巴巴在零售、支付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的原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公司“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和“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项目”的募投项目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基于目前日新月异的酒店信息系统技术变革，具体请参见“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为募投项目部分尚未完成，以及本表中“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披露的原因所致。</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对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及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与淘宝（中国）软件在酒店、餐饮领域开展业务合作”两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后续与淘宝（中国）在酒店、餐饮领域项目合作投入。</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